

澠池县人防办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由澠池县人民防空办公室编制。全文包括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存在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我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不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

1.主动公开情况。在“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机构设置、职能介绍、领导信息、政策法规、政策解读、人防动态、国内要闻、公示公告信用人防、重大建设项目、应急安全知识、权责清单、便民利民服务事项清单、政府网站年度报表”等栏目公开信息，加强权责信息、“放管服”改革信息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确保政府公开信息主动公开，应公开尽公开。

2.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成立以党组书记、主任为组长的领导小组、明确工作专干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严格内容发布审核机制，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准确、权威、及时、高效、便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要求。

3.监督保障情况。畅通监督渠道，自觉接受政务公开办、新闻媒体、社会公众等的监督。

2023 年共处理行政许可 3 件，行政处罚 3 件，行政事业性收费 68.4091 万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68.409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公开力度需要加大，公开的内容和形式不够丰富，公开的深度和广度还有待于进一步提升。

二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有待进一步深化，政策解读质量和时效性需要进一步增强。

改进情况：

一是进一步提升工作标准、强化工作措施、完善工作机制、加大公开力度；

二是高度重视群众关心、社会关切，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信息公开质量和效果；

三是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的形式和内容，提升解读的科学性和时效性，提高政策解读的质量，推动我办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澧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3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2、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